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7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晓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瑞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星科技	股票代码	0021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召平	谢建红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区	
传真	0371-69588000	0371-69588000	
电话	0371-69588999	0371-69588999	
电子信箱	zpsy1314@126.com	xrl67666@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从事镀锌钢丝、镀锌钢绞线、钢帘线、胶管钢丝、预应力钢绞线、金刚线等金属制品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已形成了包括产品研发、批量制造、技术服务、产品升级的完整制造服务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电缆、特高压工程、汽车轮胎、橡胶软管、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城际轨道交通、桥梁、水坝及光伏太阳能用晶硅片切割等领域，产品除在国内销售外，还销往亚洲、欧洲、美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2）除金属制品业务外，公司有机硅项目正按计划推进，报告期末，该项目已达到试产条件。截止 2022 年 3 月中旬该项目装置全流程已打通，并产出符合客户需求的 DMC 产品且形成销售。公司正在形成以金属制品及化工新材料为主的双主业发展格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7,231,033,437.16	5,183,740,917.46	39.49%	4,799,568,93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96,083,588.14	2,784,517,045.77	25.55%	2,723,055,488.47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396,281,106.63	2,832,759,589.33	19.89%	3,386,147,59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415,347.27	122,308,387.60	14.80%	84,845,34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015,043.97	92,811,689.31	27.16%	16,740,67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63,779.81	386,916,290.17	59.17%	185,388,337.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1%	4.44%	0.47%	3.07%

注：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填列，其中公司在计算本报告期末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时，按照扣减存量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进行计算。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33,329,118.62	966,815,825.21	824,032,727.20	872,103,43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35,943.84	52,727,311.46	-11,123,345.46	49,475,43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20,134.37	47,222,673.38	-9,721,163.04	40,493,39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965,677.29	115,065,533.76	127,363,576.59	27,468,992.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6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0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保军	境内自然人	18.97%	265,927,345		质押	132,241,700	
焦耀中	境内自然人	3.36%	47,087,395		质押	27,000,000	
#冯小佳	境内自然人	3.11%	43,549,000	22,500,000			
#焦会芬	境内自然人	2.77%	38,806,900				
谭士泓	境内自然人	2.15%	30,150,060				
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95%	27,272,727	27,272,727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82%	25,445,700				
李国强	境内自然人	1.48%	20,777,70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01%	14,116,097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94%	13,193,661	12,045,4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耀中、谭士泓为公司发起人，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 18.97%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晓博

批准报出日期：2022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张建胜先生、杨晓勇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王莉婷女士、杨晓勇先生、张建胜先生、郭志宏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以下简称“述职报告”），上述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96,281,106.63 元，营业利润 149,147,279.73 元，利润总额 144,798,313.91 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415,347.27 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写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经本次董事会批准报出，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八）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编写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同时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审议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审议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一）审议《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 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6.00	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审议制度＞的议案》	√
11.00	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 1、3、4、5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步公开披露。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7:00

2、登记地点：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2 年 4 月 27 日 17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邮政编码：451200

联系电话：0371-69588999

传真：0371-69588000

联系人：张召平、谢建红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2，投票简称：恒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茲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6.00	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审议制度＞的议案》	√			
11.00	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委托股东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委托人为单位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 11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海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96,281,106.63 元，营业利润 149,147,279.73 元，利润总额 144,798,313.91 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415,347.27 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和完整，基本符合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同时，该评价报告对公司内控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客观的评价。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编写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4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77,327,834.09 元，按照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7,732,783.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0,856,608.02 元，减 2021 年半年度已分配利润 62,119,115.30 元，母公司 2021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8,332,543.4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504,916,048.82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77,327,834.09 元，按照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7,732,783.4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20,856,608.02 元，减 2021 年半年度已分配利润 62,119,115.30 元，母公司 2021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8,332,543.4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504,916,048.82 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该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已实施权益分派，共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 6,211.91 万元，占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80.33%。因此，公司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新项目建设以及未来利润分配的需要，为企业未来发展做准备。今后，公司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意见：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该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我们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意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年度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1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将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15:00-16:30 在全景网举行 2021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董事李明先生、独立董事郭志宏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召平先生、财务总监张新芳女士、保荐代表人赵春奎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及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4 月 2 日（星期六）16:00 前将关心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hxkj@hxkjgf.com，或者通过扫描以下二维码提交相关问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